

臺東縣政府 函

地址：950臺東市中山路二七六號
承辦人：科員 吳梵羽
電話：089-327904
傳真：089-351106
電子信箱：e14009@taitung.gov.tw

受文者：臺東縣東河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21日

發文字號：府農務字第110014671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40000A_1100146716_ATTACH1.pdf、

376540000A_1100146716_ATTACH2.pdf、376540000A_1100146716_ATTACH3.pdf)

主旨：轉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以下簡稱農糧署)通知「友善環境農業資材補助作業方式」修正規定1份，請貴單位據以受理農民申請後送府憑辦，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農糧署110年7月16日農糧資字第1101070050號函辦理。
- 二、為推動友善環境農業及十年化學農藥減半，補助農民施用國產微生物肥料、生物防治資材及農田地力改良肥料等資材。依上述來文敘述之會議決議事項及防檢局有關生物農藥購買規定，修正旨揭補助作業方式，重點說明如下：
 - (一)補助基準：修正國產微生物肥料產品依是否添加肥料成分，予以分級補助。(修正第3點第1款)
 - (二)補助對象：配合農藥實名制政策110年7月1日施行，增訂生物農藥購買人應提供身分證字號或居留證號供農藥販賣業者登錄於農藥銷售管理系統(POS系統)。(修正第4點第4款)

農業暨觀光課 收文:110/07/21



1100009362

有附件



(三)作業流程：增訂農藥管理法有關農藥使用範圍、防治作物病蟲害種類及購買規定。(修正第5點第4款)

三、旨揭修正之補助作業方式，請上農糧署網站

(<https://www.afa.gov.tw>) 首頁/農糧業務/土壤肥料專區/友善環境農業資材補助項下下載參閱。

正本：臺東地區農會、太麻里地區農會、鹿野地區農會、關山鎮農會、池上鄉農會、東河鄉農會、成功鎮農會、長濱鄉農會、保證責任臺東縣十股果菜運銷合作社、保證責任臺東縣銓益農業運銷合作社、保證責任臺東縣裕農果菜運銷合作社、臺灣省青果運銷合作社東台分社、保證責任臺東縣綠色隧道蔬果運銷合作社、臺東縣有機發展協會、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

副本：本府農業處農務科(含附件)

